（上接B86版）

联系人：徐金华
联系电话：021-68685825
业务传真：021-68682297
客服热线：400-021-9898
公司网址：www.jfcta.com
（105）公司名称：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大同市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111号山西世贸中心A座12、13层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津
联系电话：0351-4130322
业务传真：0351-4137986
客服热线：4007121212
公司网址：www.dtsbc.com.cn
（106）公司名称：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层、2层、9层、11层、12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3号新恒基国际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王兵
联系人：赵森
联系电话：010-59539864
业务传真：010-59539806
客服热线：95162、400-8888-160
公司网址：www.cifco.net
（107）公司名称：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东成中心A座23层
法定代表人：梁稳
联系人：陈攀
联系电话：010-57756019
业务传真：010-57756199
客服热线：400-786-8868-5
公司网址：www.chtfund.com
（108）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6层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景琪
电话：021-20289890
传真：021-20280110
网址：www.harvestwm.cn
客服电话：400-021-8850
3、其他代销机构
本基金发售期间，若新增代销机构或代销机构新增营业网点，则另行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56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李尔华
电话：020-89188970
传真：020-89899175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9楼
负责人：程美
电话：020-38799345
传真：020-38799335
经办律师：黄贞、王志宏
联系人：程美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法人代表：卢伯卿
联系人：洪锐明
电话：021-61418888
传真：021-63350003
经办注册会计师：郭新华、洪锐明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广发聚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争在股票、债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的灵活配置与稳健投资下，获取长期、持续、稳定的合理回报。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权证、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融资融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互相补充的方法，在股票、债券和现金等资产类之间进行相对灵活的适度配置，在大类资产配置过程中，注重平衡投资的收益和风险水平，强调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与自下而上的市场趋势分析有机结合进行前瞻性的决策。综合考虑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市场发展趋势、风险控制要求等因素，制定本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调整。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票投资采用各选库制度，本基金的各选库包括一级库和二级库。

一级库是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旗下基金统一的股票投资范围，入选条件主要是根据广发企业价值评估体系，通过研究，筛选出基本面良好的股票进入一级库。具体而言，广发企业价值评估系统对企业价值的考察重点包括企业财务状况、经营管理状况、竞争力优势及所处行业环境。

二级股票库为本基金的风格库。本基金坚持价值投资理念、理性分析中国证券市场的特点和运行规律，选股方面坚持自下而上，在扎实深入的公司研究基础上，买入并长期持有投资价值高、成长性好、发展潜力大的上市公司的股票，将中国经济长期增长的潜力最大程度地转化为投资者的长期稳定收益。

具体来讲，本基金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关注的主要因素包括：

1、定性分析

在定性分析方面，本基金关注具有以下特点的上市公司：

●选择具有良好的治理结构、市场化的经营机制以及明晰而切合实际的发展战略的公司；
●管理稳定、有效的公司；
●业绩具有良好增长潜力的公司；
●具有独特的竞争优势（如产品优势、成本优势、技术优势），掌握专利技术或具有垄断资源的公司；
●市场占有率较高或市场占有率有持续提高潜力的公司。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在一定程度上表明消费者对公司产品或服务具有较高的忠诚度，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长期持续稳定增长；
●所处行业具有发展潜力的上市公司；
●盈利能力强的上市公司。在对上市公司进行估值时，即注重分析盈利能力，同时更加看重盈利的持续性、稳定性和成长性。

2、定量分析

在定量分析方面，本基金将主要从财务分析与估值分析两个方面对一级股票库中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价，精选其中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进入二级股票库。

（1）财务分析：本基金采用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和主营业务利润率作为主要的财务分析指标来评价上市公司投资价值。

（2）估值分析：本基金将采用（PE）/G作为估值分析的主要指标来考察上市公司投资价值。一般而言，（PE）/G值越低，股价被低估的可能性越大。

3、构建股票组合

在二级库的基础上，根据投资程序，基金经理小组通过对个股价格趋势和市场时机的判断，选择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最终的股票组合构建。当行业与上市公司的基本面、股票的估值水平出现较大变化时，本基金将对股票组合适时进行调整。

（三）债券投资策略

在债券投资上，本基金将坚持稳健投资原则，对各类债券品种进行配置。本基金将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以及对个券相对价值的比较，发现和确认市场失衡，把握投资机会；在良好控制利率风险及市场风险、个券信用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者获得稳定的收益。

债券投资策略的关键是对未来利率走向的预测，并及时调整债券组合使其保持对利率波动的合理敏感性。本基金将在利率合理预期的基础上，通过久期管理，稳健地进行债券投资，控制债券投资风险。在预期利率上升阶段，保持债券投资组合较短的久期，降低债券投资风险；在预期利率下降阶段，在评估风险的前提下，适当增大债券投资的久期，以期获得较高投资收益。

本基金通过对GDP、CPI、国际收支等国民经济运行指标进行深入的研究，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的可能情景，并在此基础上判断包括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在内的宏观经济政策取向，对市场利率水平和收益率曲线未来的变化趋势做出预测和判断，结合债券市场资金供求结构及变化趋势，确定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久期配置。

信用债投资方面，在券种的选择上，一方面，本基金将从经济周期、国家政策、行业景气度和债券市场的供求状况等多个方面考量信用利差的整体变化趋势；另一方面，本基金还将以内部信用评级为主、外部信用评级为辅，即采用内外结合的信用研究和评级制度，研究债券发行主体企业的基本面，以确定企业主体债的实际信用状况。

（四）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1、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并根据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判，以及对股指期货合约的估值定价，与股票现货资产进行匹配，实现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操作，由此获得股票组合产生的超额收益。本基金在运用股指期货时，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流动性及风险收益特征，对冲系统性风险以及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改善投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2、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加强基金风险控制，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

根据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权证遵循下述投资比例限制：

1）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千分之五。
2）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百分之三。
3）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超过该权证的百分之十。

若未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有新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最新规定执行。

二、投资决策依据和投资程序

（一）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微观经济运行趋势和证券市场走势。

（二）投资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整体投资战略。
2、研究发展部根据自身或各其他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构建股票备选库，对拟投资对象进行持续跟踪调研，并提供个股决策支持；固定收益部债券研究小组提供债券研究支持。
3、基金经理小组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投资战略，根据投研联席会议的决议，结合对证券市场、上市公司、投资时机的分析，拟订所辖基金的具体投资计划，包括：资产配置、行业配置、重仓个股投资方案。
4、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基金经理小组提交的方案进行论证分析，并形成决策纪要。
5、根据决策纪要，基金经理小组构造具体的投资组合及操作方案，交由中央交易部执行。
6、中央交易部按相关交易规则执行，并将有关信息反馈基金经理小组。
7、监察稽核部的绩效评估与风险管理小组重点控制基金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定期进行基金绩效评估，并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综合评估意见和改进方案。

第九部分　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50%×沪深300指数+50%×中证全债指数

第十部分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第十一部分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10月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783,696,047.26	92.19
	其中：股票	2,783,696,047.26	92.1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4,150,578.09	7.09
7	其他各项资产	21,723,507.79	0.72
8	合计	3,019,570,133.14	100.00

1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53,978,144.14	8.54
C	制造业	1,336,329,747.57	44.9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320,800.00	0.11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73,151,481.62	2.4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42,314,821.35	31.7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0,118,389.06	2.7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13,419,473.28	0.45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81,063,190.24	2.7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783,696,047.26	93.64

11.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47	香雪制药	8,568,669	231,354,063.00	7.78
2	002410	广联达	7,840,232	207,295,734.08	6.97
3	300273	和佳股份	6,461,419	198,365,563.30	6.67
4	300157	恒泰艾普	12,928,111	167,289,756.34	5.63
5	300253	卫宁软件	3,550,375	155,932,470.00	5.25
6	300212	易华录	3,908,196	122,404,698.72	4.12
7	002065	东华软件	5,364,972	107,943,236.64	3.63
8	002292	奥飞动漫	2,794,026	102,540,754.20	3.45
9	300267	尔康制药	2,855,456	98,541,786.56	3.31
10	300287	飞利信	3,546,525	98,522,464.50	3.31

11.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11.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11.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1.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1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1.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1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11.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977,437.4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740,177.8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4,283.32
5	应收申购款	10,961,609.1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723,507.79

11.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253	卫宁软件	155,932,470.00	5.25	重大事项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4年6月30日。

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3.9.11-2013.12.31	-1.50%	1.63%	-3.90%	0.57%	2.40%	1.06%
2014.1.1-2014.6.30	9.04%	1.76%	-0.70%	0.52%	9.74%	1.2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40%	1.71%	-4.45%	0.54%	11.85%	1.17%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聚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9月11日至2014年6月30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9月11日，至披露时点不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第十三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证券账户开户费用和银行账户维护费；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8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第十四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广发聚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2014年1号）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 在“第二部分　释义”部分，更新了《运作办法》等法规的相关信息。
2. 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内容。
3. 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基金托管人人员变动及业务经营情况对基金托管人信息进行了相应更新。
4. 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增加了相关的代销机构，对原有销售机构的资料进行更新。
5. 在“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部分，增加了C类收费模式，对原有申购费和赎回费信息进行更新，相关事宜均已公告。
6. 在“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截至2014年6月30日的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7. 在“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截至2014年6月30日的基金业绩。
8. 根据最新公告，对“第二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内容进行了更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上接B85版）

八、2014年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2014年三季报的影响

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修订了一系列会计准则，其中部分准则于2014年7月1日生效。根据这一系列准则，TCL集团在2014年三季度报告中需要做相应调整，主要调整如下：

1、长期股权投资

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范了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本公司根据该准则要求，修订了有关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对本公司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合并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9月30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39,924,096	+1,315,629,513
长期股权投资	-1,239,924,096	-1,315,629,513

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母公司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9月30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98,725,642	+1,098,725,642
长期股权投资	-1,098,725,642	-1,098,725,642

2、财务报表列报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对原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列报的项目，分别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项目列报，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5,417,093	原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列报，追溯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4,675,111	原在交易性金融负债项目列报，追溯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报

单位：人民币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09,079	原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列报，追溯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对原资本公积中归属于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项目予以调整，根据新的列报要求作为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说明
其他综合收益	553,946,421	原资本公积中归属于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项目，根据新的列报要求追溯调整至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4-085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10月22日下午14点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TCL大厦B座19楼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电话参会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议　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本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二、会议议　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关于追加风险投资额度的议案》。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追加风险投资额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4-086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14年10月22日下午13点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TCL大厦B座19楼小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议　全票（3票）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本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2013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要求，对公司编制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反映了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保证本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4-088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风险投资额度的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提高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有资金的利用效率，提高长期投资项目收益，经2010年9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运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进行风险投资。

截止2014年9月，公司在风险投资业务上的资金占用为人民币34,600万元，累计投资风险投资项目51个，其中6个项目实现退出，实现了较好的投资收益，另仍持有3家上市公司股权。

自开展创投业务以来，为公司贡献了稳健的投资回报，基于创投业务过往优异的表现，公司董事会拟将用于风险投资的资金额度由人民币5亿元增加至人民币10亿元，进一步推动公司在风险投资业务的布局，继续加强在TMT、互联网及云计算、新材料、医疗服务等与TCL产业链相关的上下游行业进行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互动，提高长期投资项目收益。

公司于2014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风险投资额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投资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风险投资概述

风险投资是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与地方引导基金或民间资本联合，组建创业投资企业进行的PE及创投等风险投资业务。

风险投资资金仅限于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占2013年度已审计净资产的7.0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组建基金方式募集的外部非自有资金不占用此额度，在本额度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风险投资的资金可循环使用。风险投资项目收益可滚动使用，且不占用本投资额度。

二、风险投资的开展情况、操作方式与授权事项

（一）工作进展

1、公司于2009年9月份，在原战略与投资管理中心的基础上，出资人民币2亿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惠州市TCL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2年5月份迁址并更名为新疆TCL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投资公司”），TCL投资公司通过与地方引导基金及民间资本合作的方式，组建基金进行创业投资业务运作。截止2014年9月末，TCL投资公司已组建设立九支基金，管理资金的总规模超过人民币15亿元，累计投资项目51个，投资金额人民币11亿元，主要投资于TMT、新材料及电子行业的早中期及后期项目。

累计投资的51个项目中，已有6个项目退出，3个项目实现上市，取得了良好的投资业绩。

（二）操作方式

1、TCL投资公司通过与各地政府引导基金及地方资本联合，组建投资基金。
2、基金投资按照出资协议的约定进行项目的选择、评估和考察，并按约定的决策机制履行投资决策流程。
3、基金在出资人的监督下规范运作，并定期向出资人就已投资项目及拟投资项目进行汇报。

三、追加风险投资额度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追加投资的目的

1、国家政策鼓励和支持创业投资企业发展，各地政府相继设立政府引导基金，引导社会创投机构和民间资本共同设立创业基金，带动地方经济发展。
2、通过发展创业投资业务，有机会捕捉和寻找到新的商业模式及新的技术，寻找公司未来新的业务增长点，并提高产业竞争力。
3、通过五年的运作，管理团队已成功积累了项目投资、管理及多种方式实现退出的经验，为投资人取得了良好的投资业绩，具备规模扩张的经验和能力。
4、公司有科学的投资决策流程和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同时，依托公司强大的产业背景，借助内部的行业专家资源，能提高项目判断能力，有效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进一步完善在风险投资领域的业务布局，增加并购及PIPE的投资。

（二）投资风险

公司风险投资的对象主要是为对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业务会受到外部经济环境波动、目标公司所处行业环境及企业自身经营的影响，项目的退出时间及预期收益有一定不确定性。公司会通过控制对早期项目的投资比例、对单一项目的投资比例、投资对象的选择、不同阶段项目的投资组合、严密的项目操作流程及科学合理的投资决策机制控制和降低投资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坚持稳健投资的原则，已建立完善的风险投资内控制度，控制项目投资风险。
2、投资资金会存入出资各方同意的托管银行账户进行管理，只能用于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的项目投资及合伙协议约定的费用开支，可有效保障资金的安全性。
3、基金投资会遵守合伙协议的约定的投资原则、方向，并按照事先确定的投资额度进行项目投资。
4、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投资决策流程，在对投资项目进行充分评估、调查和分析的基础上，进行科学的投资决策，同时通过引进行业专家，加强对项目的投资评估。
5、公司在出资人的监督下运作风险投资业务，定期向出资人对拟投资及已投资项目进行汇报。
6、公司有明确的投资禁止条款，限制对高风险业务的投资。
7、公司有完善的项目投后管理制度，通过派任董事、监事及投资项目定期回顾等多种方式实现对投后项目的管理。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通过与各地政府引导基金合作，并引进社会资本共同组建基金进行风险投资，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产生影响，不会涉及、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亦不会对公司治理及依法合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追加风险投资额度，有助于推动公司在风险投资业务的布局，在TMT、互联网及云计算、新材料、医疗服务等与TCL产业链相关的上下游行业积累投资经验，孵化孕育新兴产业，加速公司战略转型的步伐，提高长期投资项目收益。

四、授权事项

1、公司风险投资业务，授权由CEO（首席执行官）或主管副总裁以授权书的形式，授权公司专业的投资公司TCL投资公司总裁对风险投资事宜负责。
2、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在风险投资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的范围内，授权公司CEO（首席执行官）对风险投资额度的调整进行审批。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10 月22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4-089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预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的时间：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同向增长
3、业绩预告表格：
2014年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 目	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42%—49%	盈利：288,469万元
	盈利：410,000万元-430,00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42%—49%	盈利 210,907万元
	盈利：300,000万元-315,0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1	盈利：约0.3280元—0.3444元	盈利：0.2484元

注：1、2013年5月2日至2014年1月12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入了行权期，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8,531,495,974股。2014年1月12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行权结束，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535,088,914股。2014年4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的917,324,357股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9,452,413,271股。表内报告期内以及上年同期每股收益均按照总股本加权平均数计算。

二、业绩预告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当期整体经营状况良好；预计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将高于前三季度，盈利保持较好增长。预计第四季度华星光电产品销售保持稳定增长，营业利润将继续提高；TCL通讯科技销售保持强劲增长，盈利能力进一步改善；TCL多媒体全年度经营同比有所改善；公司其他业务稳定增长，盈利达到预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有关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公司将在2014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0791　证券简称：甘肃电投　公告编码：2014-36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甘肃电投”（股票代码“000791”）于2014年10月21日、10月22日、10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规定，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对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事项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14年9月10日披露了《2014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于2014年9月27日披露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相关公告，于2014年10月24日披露了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请查阅2014年9月10日、9月27日、10月24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及《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有其他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